

证券代码：300975

证券简称：商络电子

公告编号：2023-066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沙宏志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完成了《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工作。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第三季度报告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予其员工持股平台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推动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易易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易易通”）的发展，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公司长效激励机制，调动核心管理团队和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公司拟将持有的苏州易易通30%的股权（即人民币1,170万元的认缴出资额，其中已实缴1,170万元）作价人民币1,170万元转让予苏州易易通的员工持股平台南京通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设立），以实现与管理层和运营团队的风险共担，促进核心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和持续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刘超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商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